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Capital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5)

關於對項目公司融資提供擔保及對董事會授權公告

天津創業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8月13日關於對阜陽創業水務有限公司增資的海外監管公告，以及日期為2019年9月16日關於對赤壁創業水務有限公司的貸款提供擔保公告(「該等公告」)。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9年10月25日，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擬對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赤壁創業水務有限公司(「赤壁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阜陽創業水務有限公司(「阜陽公司」)及自本公告日期起至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止期間本公司新設的屬於合併報表範圍內的附屬公司(合稱為「項目公司」或「被擔保方」)提供新增總額度不多於人民幣2,000,000,000元(「擔保額度」)的融資擔保(「該等擔保」)。

由於本公司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50%，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該等擔保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適時把載有(其中包括)關於本公司對項目公司貸款提供該等擔保的通函和股東大會通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有關該等擔保的具體情況如下：

一、訂立該等擔保的原因

項目公司現已或將根據其各自水務業務PPP項目或其他環保業務領域之項目的相關協議進行相關項目投資建設。有關項目協議的投資、營運及融資模式通常要求本公司出資成立項目公司，並在項目公司需要時為其項目融資等提供擔保。水務業務為本公司主營業務，是本公司未來重點發展的業務領域，因此預計會不時獲取水務業務PPP項目，同時本公司也大力發展戰略新業務，包括其他環保領域的業務。本公司為提高效率，實現項目公司高效籌措資金，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上述該等擔保並授權董事會在該等擔保的擔保額度範圍內對擔保具體事項進行審批。

二、該等擔保的基本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序號	被擔保方	項目名稱	融資金額	擔保金額	擔保比例
1	赤壁公司	赤壁市污水處理廠提標擴 規PPP項目	14,358	14,358	100%，與本公司間接持 有赤壁公司的股權比例相 同
2	阜陽公司	潁東污水處理廠二期工程	12,280	12,280	100%，與本公司直接持 有阜陽公司的股權例相同
		合計：	<u>26,638</u>	<u>26,638</u>	

除上述擔保外，本公司亦擬為自本公告日期起至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期間止本公司新設的屬於合併報表範圍內的附屬公司提供新增總額度不多於人民幣1,733,620,000元的融資擔保。

本公司向項目公司提供融資擔保、擔保主體、擔保金額及擔保期限等事項將以實際簽署擔保合同為準。上述項目公司以各項目的收費權和收費收益向本公司提供不低於各項目公司的擔保金額的反擔保，以確保本公司合理防控風險。

三、該擔保的審批條件

董事會審議通過，自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該等擔保之日期起至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期間，本公司擬對項目公司提供擔保額度範圍內的融資擔保並須符合以下六個條件：

1. 被擔保方及擔保金額：(1)赤壁公司的擔保金額為人民幣143,580,000元；(2)阜陽公司的擔保金額為人民幣122,800,000元；(3)自本公告日期起至本公司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期間止本公司新設的屬於合併報表範圍內的附屬公司，預計擔保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733,620,000元；
2. 擔保金額不超過本公司對相關附屬公司的持股比例；
3. 融資標的項目的獲得依法合規，且經過本公司有權批准機構批准；
4. 融資標的項目收益水準滿足本公司的投資要求和標準；
5. 被擔保方提供不低於擔保金額的反擔保；
6. 被擔保方運作規範和風險可控。

董事會審議通過提請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上述該等擔保並授權董事會在該等擔保的擔保額度範圍內且本公司的累計擔保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營審計淨資產的100%前提下，並在滿足前述六個條件下，對該等擔保的以下具體事項進行審批：

1. 根據本公司中標的PPP項目的實際進度，以及相關附屬公司實際需求，具體批准每一項貸款擔保事項並及時披露；及
2. 具體批准該項貸款是否提供質押、抵押。

四、項目公司的基本情況及財務狀況

赤壁公司

本公司透過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武漢公司間接持有赤壁公司100%股權。赤壁公司於2005年6月29日註冊成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赤壁公司總資產為人民幣82,835,400元、淨資產為人民幣55,209,300元、負債為人民幣27,626,100元、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667,000元、淨利潤為人民幣1,816,600元、資產負債率為33.35%。

截至2019年9月30日，赤壁公司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60,801,500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17,543,500元、負債為人民幣143,258,000元、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1,018,500元、淨利潤為人民幣2,101,800元、資產負債率為54.93%。

阜陽公司

本公司直接持有阜陽公司100%股權。阜陽公司於2005年12月15日註冊成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經審計的阜陽公司的總資產為人民幣757,090,000元、淨資產為人民幣344,161,000元、負債為人民幣412,929,000元、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11,887,500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2,742,000元、資產負債率為54.54%。

截至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計的阜陽公司的總資產為人民幣897,294,000元、淨資產為人民幣512,302,600元、負債為人民幣384,991,400元、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00,246,400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0,379,200元、資產負債率為42.91%。

五、本公司對該等擔保履行的決策程式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對外擔保總額為人民幣3,943,531,800元，均為對合併報表範圍內的全資、控股附屬公司提供的融資擔保，約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67.78%。由於本公司對外擔保總額(含該等擔保的金額)超過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會計報表淨資產的50%，按照本公司《公司章程》，該等擔保需提交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審議批准後方可作實。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玉軍

中國，天津
2019年10月2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劉玉軍先生、王靜女士及牛波先生；3名非執行董事于中鵬先生、韓偉先生及司曉龍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邱曉峰先生、郭永清先生及王翔飛先生組成。